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文件

绵职院人〔2026〕28号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专业技术职务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

为有序推进学校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现将我校 2026 年度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评审相关事项通知如下，请全体申报人员严格遵照执行。

一、申报要求

（一）高校教师系列。2026 年申报中、高级高校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须严格符合《绵阳职业技术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审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绵职院发〔2025〕27 号）文件相关规定。

（二）研究员、实验员等系列。申报中、高级研究员、实验员等系列专业技术职务的教职工，由本人自主提交申请及全套申报材料，按规定由学校职改领导小组同意后，委托校外相关评审委员会评审。

(三) 外聘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申报参照上述条款执行。

二、申报方式

本次专业技术职务申报实行线上填报，申报人员需登录学校职称评审系统完成信息填报、材料上传等工作。登录方式如下：

1. 登录网址：<http://zcps.mypu.edu.cn/>;

2. 门户登录：通过学校门户应用中心搜索“职称评审”模块进入系统。

三、申报时间

本次申报分为线上填报、现场审核两个阶段，逾期不予受理，具体安排如下：

(一) 网上填报：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7:30**。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填报及信息修改。

(二) 现场审核：**2026 年 10 月 21 日 8:30—10 月 30 日 17:30**。网上申报全部支撑材料原件须现场核验，核验后当场退回；申报人须提前打印并整理纸质材料成册，纸质册用于备查，不予退还。

(三) 送审代表作：截止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7:30**。电子版代表作内容须隐去姓名等个人信息（文件格式须为 PDF，文档命名：姓名+申报级别+专业），发送至人事处邮箱；同时携带代表作原件，在上述时限前到人事处审核。

代表作要求：论文需包含封面、目录、正文、封底；论

文以外的其他代表作须提供全套资料。

四、评审收费标准

（一）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重新公布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472号）文件规定，本次评审收费标准如下：

1.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每人次 140 元，如需参加答辩，另收取答辩费 60 元；

2.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每人次 240 元，如需参加答辩，另收取答辩费 80 元。

（二）代表作鉴定费：送审代表作统一收取鉴定费 1550 元/人。

五、相关规定及注意事项

（一）熟知政策要求。全体申报人员须认真研读本通知配套附件，全面掌握填表规范、申报流程及各项评审政策，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完整、规范。

（二）成果认定范围。本次申报所涉及的论文、科研项目、教材著作、教改课题等各类业绩成果，均须为申报人员任现职以来取得的成果。成果认定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 20 日。其中，论文以正式见刊为准，教材、著作以正式出版为准，教改、科研项目以结题验收通过为准，党刊、报刊发表的理论文章以公开印刷出版为准。

（三）年龄计算规则。35 周岁及以下界定为 1991 年 10 月 20 日及以后出生人员。

（四）任职年限计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任职文件及相关佐证材料据实核算。

联系人：汪秋蒙

联系电话：2201808

邮箱：rsc@mypt.edu.cn

附件：

1. 专业技术职务申报网上填报手册-申报人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2026 年 9 月 22 日

人事处

抄送：各部门 （单位）

绵阳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2026 年 9 月 22 日印发
